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HU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7)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益	2	237,904	319,707
食品及飲料以及已用其他耗材		(92,100)	(124,296)
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	3	(69,229)	(86,035)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17,736)	(72,593)
公共設施開支		(8,590)	(9,395)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 折舊、攤銷及減值		(94,108)	(37,737)
其他開支		(16,775)	(28,34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70)	2,554
來自經營業務的虧損	4	(60,704)	(36,144)
融資(開支)/收入淨額		(9,028)	2,641
除稅前虧損		(69,732)	(33,503)
所得稅抵免	5	14,242	5,795
期內虧損		(55,490)	(27,708)
以下各方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5,205)	(27,426)
非控股權益		(285)	(282)
		(55,490)	(27,70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期內虧損	(55,490)	(27,708)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u>1,087</u>	<u>—</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54,403)</u>	<u>(27,708)</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4,118)	(27,426)
非控股權益	<u>(285)</u>	<u>(282)</u>
	<u>(54,403)</u>	<u>(27,708)</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6 <u>(0.01)</u>	<u>(0.0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168	69,270
使用權資產	7	122,997	—
無形資產		205	30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2,139	22,717
遞延稅項資產		40,592	26,349
		<u>224,101</u>	<u>118,645</u>
流動資產			
存貨		25,744	31,387
貿易應收款項	8	7,534	16,98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	67,822	78,513
受限制現金		26,390	26,2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832	51,631
		<u>151,322</u>	<u>204,805</u>
資產總值		<u>375,423</u>	<u>323,45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87	87
儲備		(91,449)	(36,764)
		<u>(91,362)</u>	<u>(36,677)</u>
非控股權益		<u>(241)</u>	<u>44</u>
總權益		<u>(91,603)</u>	<u>(36,633)</u>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76,328	72,892
租賃負債	7	115,208	—
其他非流動負債		5,319	22,369
遞延稅項負債		7,102	6,535
		<u>203,957</u>	<u>101,79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52,291	63,9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109,213	131,784
合約負債		39,771	39,343
應付所得稅		791	797
借貸		22,430	22,430
租賃負債	7	38,573	—
		<u>263,069</u>	<u>258,287</u>
負債總額		<u>467,026</u>	<u>360,083</u>
總權益及負債		<u>375,423</u>	<u>323,450</u>
流動負債淨額		<u>(111,747)</u>	<u>(53,482)</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收購日期」)，本公司完成(I)收購龍輝國際餐飲管理控股有限公司(「收購事項」)，(II)出售Global Milk Products Pte Ltd.(「Global Milk」，為本公司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及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出售事項」)，(III)配售合併股份及(IV)公開發售。有關該等該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之公告內。

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反收購及涉及新的上市申請。根據收購事項，本公司收購龍輝國際餐飲管理控股有限公司(「法定被收購方」或「會計上的收購方」，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代價，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0.125港元向賣方發行3,789,375,000股普通股(「代價股份」)及本金總額為約129,47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代價可換股債券」)。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之通函。

就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公司視作由會計上的收購方收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基於會計上的收購方已於收購日期收購本公司(「反收購」)之基準編製。根據反收購會計處理基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作為會計上的收購方及其附屬公司(「龍輝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延續而編製，因此：

- (i) 龍輝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於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確認及按龍輝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之賬面值計量；
- (ii) 視作由會計上的收購方收購或承擔之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初步於收購日期按其於當日之公平值確認。為交換本公司而視作轉讓之收購代價公平值乃根據會計上的收購方為了讓本公司擁有人持有與收購事項所產生相同比例的合併集團權益而須發行的股權數目釐定及按視作發行予本公司其時股東之股權代價(「視作代價」)公平值計量。於收購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視作代價超出本集團已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差額作為視作上市開支確認；及

(iii) 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列之比較資料已重新呈列，已符合龍輝集團之資料。

於本期間，本公司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概要列載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上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根據相應準則及修訂本的有關過渡條文應用，其導致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變動。

除了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後續修訂，致使會計政策變動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已確認金額獲調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應用新準則，租賃負債按使用初步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餘下租賃付款計量。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並未確認未來期間之經營租賃項下承擔為負債。經營租賃之租金開支於租賃期內在損益以直線法確認。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符合先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若干準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全數租賃負債。該等負債其後按租賃付款餘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租賃的隱含利率或（倘租賃的隱含利率無法釐定）相關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在包含租賃部分的合約開始時，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應根據其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的代價分配予每個租賃部分。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評估租賃中的非租賃部分，倘該非租賃部分是重大的，則會將若干類別資產的非租賃部分從租賃部分區分開來。

相關使用權資產按等同於租賃負債初步計量的金額計算，並按緊接初步應用日期前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確認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的金額作出調整。折舊乃根據租約年期或資產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扣除。

為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計量租賃負債時，本集團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或初始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以貼現未來租賃付款。利率介乎4.57%至6.5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的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255,614
減：短期租賃按直線法基準確認為開支	(3,157)
減：低價值租賃按直線法基準確認為開支	<u>(2,087)</u>
使用承租人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	<u>186,732</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4.7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當中包括：	186,732
— 即期租賃負債	31,800
— 非即期租賃負債	154,932

作為匯總，已就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款項作出如下調整：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及損益表中確認的款項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62,242	186,732
添置	15,320	—
折舊開支	(41,953)	—
減值	(12,612)	—
利息開支	—	5,082
付款	—	(38,033)
	<u>122,997</u>	<u>153,781</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122,997</u>	<u>153,781</u>

初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述

下表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影響。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 款項及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期末結餘	<u>—</u>	<u>78,513</u>	<u>(131,784)</u>	<u>—</u>	<u>(415,308)</u>
初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 重新計量	<u>162,242</u>	<u>(788)</u>	<u>25,278</u>	<u>(186,732)</u>	<u>—</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的期初結餘	<u>162,242</u>	<u>77,725</u>	<u>(106,506)</u>	<u>(186,732)</u>	<u>(415,308)</u>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²

- 1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的收購日期的業務合併與資產收購生效。
- 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分部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未分配	總計
	輝哥				小輝哥火鍋									
	上海	北京	其他	小計	上海	北京	無錫	南京	杭州	其他	小計			
收益	38,678	5,022	4,925	48,625	123,495	16,216	13,591	3,546	2,964	29,467	189,279	—	237,904	
折舊、攤銷及減值	(6,598)	(2,142)	(2,132)	(10,872)	(55,323)	(9,801)	(1,233)	(3,025)	(1,273)	(11,971)	(82,626)	(610)	(94,108)	
經營溢利/(虧損)	1,515	(1,329)	(2,991)	(2,805)	(18,066)	(2,374)	(1,990)	(519)	(434)	(5,382)	(28,765)	(29,134)	(60,704)	
除稅前(虧損)/溢利	1,515	(1,329)	(4,137)	(3,951)	(18,066)	(2,374)	(1,990)	(519)	(434)	(6,528)	(29,911)	(35,870)	(69,732)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經重列)												未分配	總計
	輝哥				小輝哥火鍋									
	上海	北京	其他	小計	上海	北京	無錫	南京	杭州	其他	小計			
收益	51,746	6,934	4,054	62,734	174,785	22,765	13,800	6,444	3,997	35,182	256,973	—	319,707	
折舊、攤銷及減值	(2,064)	(108)	(596)	(2,768)	(16,910)	(4,366)	(1,361)	(989)	(990)	(10,246)	(34,862)	(107)	(37,737)	
經營溢利/(虧損)	6,593	(209)	(760)	5,624	(14,997)	(1,068)	(648)	(302)	(188)	(1,651)	(18,854)	(22,914)	(36,144)	
除稅前(虧損)/溢利	6,593	(209)	(760)	5,624	(14,997)	(1,068)	(648)	(302)	(188)	(1,651)	(18,854)	(20,273)	(33,503)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銷售地點劃分之外部客戶收益及按資產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詳列如下：

	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	<u>237,904</u>	<u>319,707</u>	<u>224,101</u>	<u>118,645</u>

(C) 主要客戶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連鎖火鍋餐廳。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很多元化。概無個人客戶(二零一八年：無)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之10%。

(D) 收益明細

收益指供應予客戶的貨品銷售價值(已扣除增值稅、其他銷售稅及折扣)。按主要產品線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明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線劃分的明細		
— 火鍋業務	<u>237,904</u>	<u>319,707</u>

所有客戶合約收益的收益確認時間為於某一時間點。

3. 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工資及薪金	8,322	19,970
界定供款計劃 (附註i)	5,022	6,593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及住房福利	623	1,949
其他僱員福利	3,974	6,250
勞務外判開支 (附註ii)	51,288	51,273
	<u>69,229</u>	<u>86,035</u>

附註：

- (i) 在中國成立的本集團的僱員須參與由中國政府管轄及經營的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須作出工資成本14.0%至22.5%的供款，由相關地方政府機關就指定養老金釐定。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而言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具體供款。
- (ii)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本集團與提供膳食外判服務的第三方代理 — 寧波田薪企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寧波田薪」）訂立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外包其部分低級職位（如侍應、廚房助手等）予寧波田薪。本集團按使用該類外包服務的每間店舖的15.0%收益支付服務年費。於二零一九年三月，本集團終止與寧波田薪的合作，而就相同服務與Ningbo Aibaosui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訂立另一協議，主要考慮到可提供更好服務。

4. 經營業務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經扣除下列各項後的經營業務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850	27,2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1,953	—
使用權資產減值	12,61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3,342	8,955
	<u>13,342</u>	<u>8,955</u>

5.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期內所得稅抵免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即期所得稅	—	(1,977)
遞延所得稅	<u>14,242</u>	<u>7,772</u>
所得稅抵免	<u><u>14,242</u></u>	<u><u>5,795</u></u>

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

虧損數據按下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u>(55,205)</u></u>	<u><u>(27,426)</u></u>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5,153,550,000</u></u>	<u><u>3,789,375,000</u></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無假設轉換代價可換股債券，因為彼等之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用作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的加權平均股數乃參考就收購事項而發行的普通股數目釐定。

7.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店舖	108,163	—
辦公室	14,423	—
倉庫	411	—
	<u>122,997</u>	<u>—</u>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租賃負債		
於以下時間到期的最低租賃付款		
— 一年內	38,573	—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5,208	—
	<u>153,781</u>	<u>—</u>

本集團透過租賃安排於一段時間內獲得使用多間店舖、辦公室及倉庫的控制權。租賃合約通常為固定租期1至5年。租賃條款乃個別磋商及包括多項不同條款及條件。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的總現金流出約人民幣38,033,000元已計入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本集團多項物業租賃包含延續權。該等條款旨在於管理合約方面爭取最大經營靈活度。

8.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1,319	18,721
減：信貸虧損撥備	<u>(3,785)</u>	<u>(1,733)</u>
	<u>7,534</u>	<u>16,988</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a) 根據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以下	4,445	14,493
六個月至一年	3,089	2,495
一至兩年	—	—
兩至三年	—	—
三年以上	—	—
	<u>7,534</u>	<u>16,988</u>

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透過購物商場作出的銷售或以信用卡、微信或支付寶結算的發票，其一般可自銷售日期起1個月內收回且並無逾期記錄。

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計入非流動資產：		
租賃按金		
— 非流動部分	<u>22,139</u>	<u>22,717</u>
計入流動資產		
租金及公共設施預付款項	8,764	16,055
原材料採購預付款項	13,109	15,096
租賃按金		
— 流動部分	7,034	12,511
增值稅輸入值	36,265	32,038
員工墊款	889	998
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	—	2,813
其他	1,761	1,947
減：信貸虧損撥備	—	(2,945)
	<u>67,822</u>	<u>78,513</u>

10. 股本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19,000,000,000</u>	<u>380</u>
	股份數目	人民幣 千元金額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5,153,550,000</u>	<u>103</u>
	千港元金額	人民幣 千元金額
	<u>103</u>	<u>87</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52,291	63,933
其他應付款項	62,895	78,353
應計員工成本及福利	46,318	53,431
	<u>161,504</u>	<u>195,717</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少於一年	50,744	61,144
一至兩年	243	1,842
兩至三年	1,201	853
三年以上	103	94
	<u>52,291</u>	<u>63,933</u>

12.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接獲賣方之一洪瑩女士的兌換通知，指出行使其權利兌換以其名義發行的全部可換股債券(本金額約為3,806,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235,000元))為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根據換股價每股股份0.1025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合共37,135,875股股份(「換股股份」)。緊隨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由5,153,550,000股股份增加至5,190,685,875股股份。換股股份相當於：(a)緊接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前的已發行股本約0.721%；及(b)經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0.71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火鍋餐廳業務。本公司在主攻市場分部具有清楚、明確的目標，因而設下三種品牌（即「輝哥」、「小輝哥火鍋」及「洪員外」）。以「輝哥」品牌經營的餐廳主攻高端市場如商務客戶、以「小輝哥火鍋」及「洪員外」品牌經營的餐廳則為迎合中端市場各式各樣的客戶。

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19,700,000元（經重列）減少約25.6%，至約人民幣237,900,000元，此乃主要由於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受內地經濟衰退及其他餐廳的激烈競爭，對客戶的吸引力下降而客流減少，致使旗下餐廳的火鍋業務收益下跌。

已使用的食品及餐飲及其他材料消耗品

本集團已使用的食品及餐飲及其他材料消耗品的成本主要指火鍋業務食材成本。食品及餐飲及其他材料消耗品的成本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4,300,000元（經重列）減少約25.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2,100,000元。本集團的毛利率於本期間維持穩定，約61.3%（二零一八年：61.1%）。

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

本集團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是本集團營運開支的最大部份之一，主要包括工資及薪金、勞務外判開支、定額供款計劃、社會保險成本及住房福利以及其他僱員福利。

本集團的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86,000,000元（經重列）減少約19.5%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9,200,000元，此乃由於若干餐廳於本期間關閉，令員工數目減少，以致工資及薪金開支由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20,000,000元（經重列）降至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8,30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減值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減值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7,700,000元(經重列)增加約149.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4,100,000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在經營餐廳的租賃上所花的開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租用87個物業，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會導致因應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致使租賃最初數年計入損益表的開支總額較高，而有關開支於租賃後期將續漸減少，故預期對租約期內確認的開支並無重大影響。

再者，數家餐廳因持續出現虧損而須減值。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本期間錄得約人民幣12,600,000元的使用權資產減值。

物業租賃及相關開支

繼上文所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物業租賃及相關開支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72,600,000元(經重列)減少約75.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700,000元。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清潔費及相關審核費用及專業費，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8,300,000元(經重列)減少約40.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800,000元，主要歸因於二零一八年印發有關復牌工作的文件所產生的專業費用，以及上市申請產生的上市開支，而於本期間並無錄得該等一次過重大支出。

其他(虧損)/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虧損)/收益主要包括(i)就本集團當地業務發展而收到的地方政府補貼；及(ii)因若干租賃協議提早終止而收取業主/向業主支付的違約罰款。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約人民幣100,000元，相比二零一八年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2,600,000元(經重列)。其他收益轉為其他虧損乃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i)收到的補貼由二

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1,8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000,000元，至本期間內的約人民幣800,000元；及(ii)因若干租賃協議提早終止而收到違約罰款，由此產生去年同期的一次性收益人民幣1,9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財務收入

本集團的財務收入主要包括來自向關聯方貸款收取之利息收入及銀行利息收入，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700,000元(經重列)減少約97.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0,000元，主要歸因於復牌前向關聯方借入的貸款，而本期間則無產生該類財務收入。

財務開支

本集團財務開支主要包括借款利息開支、可換股債券的推算利息及租賃負債的銀行利息開支。期內，本集團財務開支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00,000元(經重列)增加810%至約人民幣9,100,000元，主要由於(i)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發行可換股債券後可換股債券的推算利息增至本期間約人民幣3,4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經重列))；及(ii)由於如上文所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租賃開支的財務成本增加約人民幣5,100,000元。

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為人民幣55,2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400,000元)。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約為人民幣0.01分(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01分(經重列))。純損增加主要由於(i)現有餐廳火鍋業務的收益減少，此乃由於客流量受內地經濟衰退而減少及其他餐廳的激烈競爭，從而導致對顧客的吸引力較去年同期為少；及(ii)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導致租賃餐廳開支增加。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受限制現金)約人民幣50,2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7,900,000元)及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111,7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3,5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每股的負債淨值為約人民幣1.78分(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負債淨值約人民幣0.82分)。每股負債淨值乃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5,153,550,000及4,476,238,151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約為0.2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9)，即總債務(包括借貸及可換股債券)約人民幣98,8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5,300,000元)對總資產約人民幣375,4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23,500,000元)之比率。

股份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按全數包銷基準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與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進行配售(「股份配售」)。

股份配售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完成。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合共757,875,000股總面值為15,157.50港元的每股面值0.00002港元的普通股(「配售股份」)以每股配售股份0.1025港元的配售價獲配售。配售股份已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取的特別授權而發行。誠如先前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的通函披露，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開支後)約為75,730,000港元。本公司擬動用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75,730,000港元拓展及發展本集團的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使用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8,680,000港元用作上海、蘇州、長沙、廈門及南通7間小輝哥火鍋及1間洪員外的資本開支，以擴展及發展本集團業務。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作為計息儲蓄存款存置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本集團有意於未來財政年度按計劃將餘下的股份配售所得款項用作開設更多輝哥、小輝哥火鍋及洪員外門店，以擴展及發展本集團業務。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更換董事

蘇貴才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起已辭任執行董事。

麥廣帆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起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秉忠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起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資本架構及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

投資狀況及計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之收購或出售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或重大投資。

關聯交易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關連交易須滿足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報告規定。

審核保留意見

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作出審核保留意見，主要由於本集團轉承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應付一家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的若干款項及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統稱「未知金額」)，其影響釐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生的反收購交易的影響。於評估不發表意見聲明會否及何時移除時，核數師與本公司管理層就本集團未來發展進行討論並認為該等文件可以取得。

本公司已盡最大努力識別未知金額的性質，包括於若干香港報章刊登公眾告示，邀請任何潛在債權人就任何債務或申索知會本公司。

核數師認為彼等未能進行任何審核程序，例如(其中包括)寄發審核確認或審閱相關賬冊及記錄；核實該等結餘屬存在及準確及彼等並無足夠資料評估本集團是否對未知金額有現行責任。由於釐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生的反收購交易的影響時(其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有重大影響)，未知金額須納入計算之中，因而致使發出不發表意見聲明。

核數師考慮到(其中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347章《時效條例》，基於簡單合約的訴訟於訴訟因由產生的日期起計滿6年後不得提出，任何潛在債權人於債務到期當日起計6年後在法律上不得向另一人士提出訴訟(除非有關債務根據契據訂立，於此情況下，限制期應為債務到期當日起計12年)，以及任何本公司的付款責任很可能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核數師認為有關未知金額的審核保留意見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刪除。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同意核數師對審核保留意見的觀點及為處理審核保留意見而可能採取的措施。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確認，其已審閱及同意董事對審核保留意見的取態。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的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乃以人民幣計值及以人民幣結付，該等貨幣為相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所受外幣風險低微。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訂立任何工具。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匯率變動，並將採取適當行動降低匯率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僱員人數為2,876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57名)。員工薪酬按其工作性質、資歷及經驗而釐定。通常薪酬及薪金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作每年檢討。本集團會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員工的表現，繼續向符合資格的員工給予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和花紅。

報告期後事項

除於中期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外，於報告日期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展望

瞄準高端市場

與供應海鮮的火鍋餐廳相比，以肉類為主要食品成分的火鍋餐館的消費購買力較低。因此，越來越多的火鍋餐廳開始提供更多樣化的食材，以滿足不同顧客群體。海鮮已於近期引入火鍋餐廳，這將吸引更多來自高端市場的顧客。本集團將繼續以高端食材為目標，作為餐廳收益增長的額外動力。

廣納新食材及口味

火鍋餐廳將添加新食品配料。由於火鍋比其他烹飪方式更具包容性，因此可以輕易將新食品成分引入火鍋餐廳。火鍋餐廳更願意透過在菜單中提供新食品成分來吸引顧客，而非固守自身對火鍋的刻板印象。

外賣業務增長

中國外賣食品服務過去數年迅速增長。本集團計劃加強外賣分部的競爭力，以全面利用午市及晚市等每日營業時間中的繁忙時段，以提升收益密度。本集團將與網上訂餐及外送平台緊密合作，以推廣外賣業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的規定，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日成立具書面職權範圍的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程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審閱，監管審計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所委派的其他職務及責任。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審核委員會主席夏其才先生、陳浚曜先生及譚秉忠先生。

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經已審閱本公司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方法，並探討內部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及業績。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認同為達致向整體股東有效的問責性，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董事會依然努力貫徹良好企業管治，並採用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已採用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具明文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本公司亦已成立具明文職權範圍的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該等董事會屬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網址及本公司網址查閱。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闡述偏離守則條文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由洪瑞澤先生(「洪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彼具備必要的領導技能，並對本集團業務擁有深入的了解。董事會認為，主席一職由洪先生擔任，令本公司之領導強勢及貫徹一致，可促進有效及快速計劃及實行業務決策及策略，確保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儘管尚未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本公司的整體管理由對本集團業務具備豐富經驗的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實施。彼等各自的專業範圍引導了本集團整體發展及業務策略。

守則條文第A.4.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須按固定任期獲委任，並須重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其才先生並無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之規定按固定任期獲委任，惟彼等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奉行良好企業管治慣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本公司已向回顧期內六個月在任的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操守守則的規定標準。

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之刊發

本業績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re8ir.com/longhui/>)。本公司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洪瑞澤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洪瑞澤先生、蘇錦存先生、袁明捷先生及陳軍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夏其才先生、陳浚曜先生及譚秉忠先生。